



Distr.: General
8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6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15 日，内罗毕

工作方案和预算以及其他行政和预算问题

关于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以改善全球空气质量的第 3/8 号 决议的执行进展

执行主任报告

摘要

在关于预防和减少空气污染以改善全球空气质量的第 3/8 号决议¹中，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环境大会请环境署执行主任支持各国用各种手段执行该项决议，包括继续支持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建立负担得起的空气质量网络，并根据同业交流群提供的资料编制区域能力需求评估报告；加强全球和区域网络提供的技术支助；加强机构能力以制定空气污染行动计划；支持会员国查明、优先处理和治理空气污染的主要来源（一般采用监测和评估空气质量的方式）；为会员国与致力于减少空气污染的相关组织（例如《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开展合作和交流信息提供一个平台；向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减少短期气候污染物的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的信息。大会在同一决议中请执行主任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举行前，评估会员国在通过和采取可大幅改善空气质量的重大行动方面取得的进展。

环境署在大会第三届会议举行后加强了环境署内部体制配置，着手制订一个全环境署的空气质量方案，以期向各级政府提供一个综合服务菜单。已调动人力和财务资源来支持这项工作，与主要行为体的伙伴关系在区域和全球两级得到了加强。本报告根据第 3/8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介绍了执行决议的最新进展情况。

* UNEP/EA.4/1/Rev.1。

¹ UNEP/EA.3/Res.8。

一、 执行第 3/8 号决议的进展情况

1. 环境署根据关于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以改善全球空气质量的第 3/8 号决议，加强了内部处理空气质量问题的体制配置，将它作为化学品、废物和空气质量次级方案 5 下的一项单独预期成绩，并在经济司化学品与健康处内设立了一个新的组织单位，即空气质量和机动车单位，任命了一名专职工作人员来协调各项活动。还分拨了种子资金，用于启动对非洲、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城市空气质量管理的支持。

2. 环境署还着手根据工作方案预期成绩 (c) 和它的三个业绩指标，在次级方案 5 下制定一个全环境署的空气质量方案。空气质量方案有三个组成部分：监测和评估；政策和技术支助；以及提高认识和开展宣传。这三个部分把规范和业务工作结合在一起，为各级政府提供一个综合服务菜单。

A. 监测和评估

3. 正在三个非洲国家（贝宁、博茨瓦纳和埃塞俄比亚）和三个亚洲国家（蒙古、斯里兰卡和泰国）对空气质量和健康进行综合评估。此外，各个网络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例如，东亚酸雨监测网 2018 年继续在东亚和东南亚的 13 个参与国家中促进定期对酸沉降进行监测和分析，环境规划署和减少短期气候污染物的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开始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短期气候污染物进行区域评估。评估报告重点例举了该区域短期存在的气候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和已经采用的良好做法，并例举了可以采取的其他缓解措施。2018 年 10 月，在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组织召开的第一次全球空气污染与健康会议期间，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发布了题为“亚洲及太平洋的空气污染：科学解决办法”的报告摘要。报告和报告摘要优先阐述了改善空气质量的措施，提供证据表明这类措施也对气候有明显的好处。报告全文将于 2019 年 1 月发布。

B. 政策和技术支助

4. 在挪威和瑞典的慷慨支持下，启动了一个重要方案来支持城市空气质量管。已在七个城市执行这一方案，非洲有五个城市（阿比让、亚的斯亚贝巴、基加利、内罗毕和瓦加杜古），亚太有两个（阿格拉和金边）。该方案提供支助，以更好地界定和衡量城市空气污染的范围和主要来源，审查监管和体制框架，并与有关主要利益攸关方协商提出政策建议。该方案与环境署及其合作伙伴在清洁出行、废物管理和清洁工业领域开展的区域和行业工作有关联。

5. 与世卫组织、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欧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等其他联合国实体以及与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的伙伴关系得到了加强。例如，环境署和世卫组织于 2018 年 1 月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空气质量是合作的初期重点。因此，世卫组织、气象组织、环境署和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在 2018 年 5 月第七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期间推出了一个关于空气污染的联合执行计划。环境署也是世卫组织 2018 年 10 月主办第一次关于空气污染与健康的全球大会的协作伙伴。

6. 在清洁空气问题上的全球合作和关于这一主题的知识共享已得到加强。例如，在 2018 年 3 月于瑞典哥德堡举行的主题为“清洁空气促进可持续未来：目标和挑战”的国际科学政策研讨会上，环境署和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与欧洲经济委员会进行了合作，并参加了 2018 年 12 月重点讨论围绕清洁空气开展合作的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特别会议。

7. 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也在内部进一步联合开展工作，特别在以下方面采取举措：城市健康、减少重型柴油车辆和发动机的黑碳排放、支持 12 个国家关于短期气候污染物的国家行动与规划。

C. 提高认识和宣传

8. 在提高认识和宣传方面，环境署、世卫组织和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在 2017 年扩大了它们关于空气质量的“生命呼吸”的运动。迄今为止，已有 43 个城市和众多国家和地区参加了这一运动，已采取了 173 项行动，让 9 700 多万公民受益。最近参加的城市包括阿克拉、墨西哥城和温哥华。环境署的治理污染运动“战胜污染”旨在减少一切形式的污染，它也支持“生命呼吸”运动。清洁空气倡导者，如 E 级方程式（电动赛车）冠军卢卡斯·迪·格拉西和传奇运动员葆拉·拉德克利夫，对改变出行习惯和进一步认识空气污染对健康的影响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9. 2018 年 5 月，环境署协同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宣布与国际体育联合会协会合作开展一个运动，提高全球对空气污染的认识，并建立一个最终会将世界各地近 1 000 条田径赛道联系起来的空气质量监测网。

D. 区域合作

10. 已经发起了几项区域合作努力。2018 年 3 月，环境署主办的亚太清洁空气伙伴关系联合论坛与亚太清洁空气周同期举行，论坛有一个为各国空气质量管理人提供的能力建设方案。在非洲，环境署和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支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组织一次技术研讨会，审查 2009 年《西部和中部非洲空气污染区域框架协定》（《阿比让协定》）的执行情况，并确定今后四年的路线图。环境署和世卫组织联合推出了一项关于空气污染与人类健康的西巴尔干倡议，首次对西巴尔干国家的空气污染进行循证分析，评估它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其他区域也开展了其他一些推动在空气质量问题上开展合作的活动。

E. 调动资源

11. 环境署经济司负责全面协调与第 3/8 号决议有关的活动。执行决议需要的资源包括任命一名空气质量协调员，并由一名顾问为其提供协助。环境基金划拨了 50 000 美元的种子资金，用于启动各项活动，另有挪威和瑞典提供的预算外资源（280 000 美元），可用于支持各个城市制定空气质量行动计划。美利坚合众国提供了 980 000 美元的预算外资源，支持两个非洲国家（埃塞俄比亚和乌干达）以及两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哥斯达黎加和秘鲁）开展空气质量监测和行动规划工作，并在亚洲及太平洋建立知识交流机制和同业交流群。

二、 建议和建议采取的行动

12. 环境署将继续在以下领域围绕空气质量问题开展活动：监测和评估，以及政策能力建设；从主要源头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的措施；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包括在环境署空气质量方案范围内合作。

13. 环境署将继续优先在现有的和未来的区域合作论坛中分享与空气质量有关的知识，这些论坛的成员包括主要国际伙伴、民间社会组织、会员国、地方政府和私营部门。它还将按照第 3/8 号决议的要求，继续编写关于会员国在通过和采取可大幅度改善空气质量的重大行动方面的进展的评估报告。

14. 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不妨注意并支持环境署正在开展的工作，特别是：

(a) 把政策和技术支持延伸到世界各地的城市；

(b) （除了亚洲和太平洋区域设立的同业交流群外）在各区域建立同业交流群；

(c) 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举行前，编写关于会员国在通过和采取可大幅度改善空气质量的重大行动方面取得的进展的评估报告；

(d) 继续筹集财政和技术资源，以完成环境署在空气质量方面的宏伟任务。
